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ST力帆　公告编号:临2021-026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概述

1. 2018年7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7,892.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 2018年12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3.2019年4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4. 2020年4月18日,公司披露了《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暂时无法按期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司使用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44,892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到期,因公司流动资金比较紧张,暂时无法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7月7日、2018年12月18日、2019年4月17日、2020年4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及《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暂时无法按期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81、临2018-131、临2019-045、临2020-034。

二、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情况

2021年4月7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4,892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告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995　证券简称:天地在线　公告编号:2021-012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资质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取得资质情况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天地在线")于近日收到北京市通信管理局核发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及由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核发的《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具体信息如下:

1、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单位名称: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信意安
业务种类(服务项目)及覆盖范围: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仅限经营类电子商务);不含网络借贷信息中介类的互联网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相应经营活动)。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信息搜索查询服务、信息即时交互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相应经营活动)
经营许可证编号:京B2-20190358
发证机关:北京市通信管理局
发证日期:2021年3月10日
有效期至:2024年2月27日

2、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单位名称: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信意安
经营范围:利用信息网络经营表演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东大街28号1号楼B单元612号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编号:京网文(2021)1283-339号
发证机关: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
首次发证日期:2021年3月18日
有效期:2024年3月17日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取得《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及《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助于公司围绕新媒体营销场景构建全域全链路数字化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集成分析,赋能中小企业,推动企业价值增长。

同意555,209,0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8.9083%;反对6,115,1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1.0894%;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23%。

3、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信飞商贸销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55,209,0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8.9083%;反对6,115,1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1.0894%;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23%。

4、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怡成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花园街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60,915,01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9.9248%;反对409,1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729%;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23%。

5、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怡成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黄山大厦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60,915,01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9.9248%;反对409,1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729%;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23%。

6、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蒙顺商贸发展有限公司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花园街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60,915,01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9.9248%;反对409,1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729%;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23%。

7、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蒙顺商贸发展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黄山大厦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55,209,0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8.9083%;反对6,115,1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1.0894%;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23%。

8、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青岛怡通众合经贸发展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李沧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55,209,0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8.9083%;反对6,115,1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1.0894%;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23%。

9、通过《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四川高投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泸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申请借款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同意560,915,01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9.9248%;反对409,1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729%;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751,29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1661%;反对409,16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6281%;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57%。

10、通过《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四川高投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申请借款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同意560,915,01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9.9248%;反对409,1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729%;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751,29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1661%;反对409,16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6281%;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57%。

11、通过《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成都蓉欧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60,915,01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9.9248%;反对409,1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729%;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751,29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1661%;反对409,16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6281%;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57%。

12、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561,166,28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9.9696%;反对157,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281%;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23%。

13、通过《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关联公司广西东融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同意561,159,58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9.9684%;反对164,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293%;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995,8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1279%;反对164,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6664%;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57%。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7日

证券代码:603566　证券简称:普莱柯　公告编号:2021-011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孙进忠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孙进忠先生通过大宗交易进行股份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10.8043%减少至9.3050%。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7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孙进忠先生发来的《减持股份情况告知函》。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	孙进忠			
	住所	郑州市金水区晨旭路1号院			
权益变动明细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大宗交易	2021/3/17	2,550,000	0.7932	18.02
	大宗交易	2021/4/7	2,270,000	0.7061	18.22
合计	/	/	4,820,000	1.4993	/

备注:1、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孙进忠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

2、本次权益变动主体孙进忠先生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3、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4、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的情形。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5%以上股东孙进忠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公司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公司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孙进忠	无限售流通股	34,735,348	10.8043%	29,915,348	9.3050%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份减持,不涉及资金来源。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2021年3月6日,孙进忠先生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说明,其在未来12个月内没有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拟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情况下,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不超过总股本的3%,不通过集中竞价和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详见2021年3月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次权益变动中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4993%,不超过总股本的3%。

4、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5、上述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

特此公告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7日

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1-031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863,387,214.10	1,407,725,738.37	32.37
营业利润	317,379,208.22	203,910,530.44	55.65
利润总额	317,609,906.60	207,947,382.93	5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9,972,560.66	204,707,014.67	56.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1,829,892.38	176,999,826.26	53.5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9	0.55	43.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2	12.69	增加2.6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718,422,251.63	2,064,011,166.09	3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260,803,296.12	1,715,960,219.49	31.75
股本	415,878,000.00	370,280,000.00	12.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61	4.63	21.17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上述数据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863,387,214.10元,同比增长32.37%;实现利润总额317,609,906.60元,同比增长52.7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9,972,560.66元,同比增长56.31%;基本每股收益0.79元,同比增长43.64%。

公司2020年经营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

(一)公司在人工智能物联网(AIoT,例如各类行业应用)、音频/视频(例如智能音箱,平板电脑,智能电视盒子)等产品领域,历史积累丰厚,具有一定竞争优势,市场需求在2020年逐季加速增长,带来该领域营收的较大幅度增长。

(二)公司快速应对疫情带来的市场变化,积极扩展智慧教育、远程办公、智能家庭、智慧门禁等疫情下的国内外增量市场,实现上述领域的较大幅度增长。

(三)公司在智慧安防、光电等新领域的产品,于第四季度陆续量产落地,成为新的增长因素。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可能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0706　证券简称:曲江文旅　公告编号:2021-019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4月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西安唐华华邑酒店(雁引路40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4,523,03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3.164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杨涛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董事长杨进女士、董事骆志松先生因公务原因书面委托董事杨涛先生代为出席;董事李铁军先生、柳三洋先生因公务原因书面委托董事臧博先生代为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职工监事赵雪花女士因病去世。

3、董事会秘书高艳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00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候选人:杨进	114,523,039	100.0000	是
1.02	候选人:骆志松	114,523,039	100.0000	是
1.03	候选人:史展莉	114,523,039	100.0000	是
1.04	候选人:岳福云	114,523,039	100.0000	是
1.05	候选人:臧博	114,523,039	100.0000	是
1.06	候选人:杨涛	114,523,039	100.0000	是

2.00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候选人:强力	114,523,039	100.0000	是
2.02	候选人:汪方军	114,523,039	100.0000	是
2.03	候选人:杜莉萍	114,523,039	100.0000	是

3.00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候选人:周德嘉	114,523,039	100.0000	是
3.02	候选人:许启宁	114,523,039	100.0000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票数	比例(%)
1.00	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的议案	-	-
1.01	候选人:杨进	11,918	100.0000
1.02	候选人:骆志松	11,918	100.0000
1.03	候选人:史展莉	11,918	100.0000
1.04	候选人:岳福云	11,918	100.0000
1.05	候选人:臧博	11,918	100.0000
1.06	候选人:杨涛	11,918	100.0000
2.00	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
2.01	候选人:强力	11,918	100.0000
2.02	候选人:汪方军	11,918	100.0000
2.03	候选人:杜莉萍	11,918	10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3项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方啸中、钟晓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7日

证券代码:600706　证券简称:曲江文旅　编号:临2021-020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1年3月27日以传真和邮件方式发出。

3、会议于2021年4月7日在西安唐华华邑酒店召开。

4、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杨进女士、骆志松先生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现场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

5、会议由杨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杨进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

2、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杨进女士提名,聘任杨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3、逐项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杨涛先生提名,聘任庄莹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杨进女士提名,聘任高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杨涛先生提名,聘任侯丽娜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杨涛先生提名,聘任孙宏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上述三项议案:选举公司董事长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设立第九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股东大会已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成员,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

设委员3名,主任委员为:杨进女士;委员为:史展莉女士、杜莉萍女士。

(2)审计委员会

设委员3名,主任委员为:汪方军先生;委员为:强力先生、臧博先生。

(3)提名委员会

设委员3名,主任委员为:杜莉萍女士;委员为:强力先生、岳福云先生。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设委员3名,主任委员为:强力先生;委员为:汪方军先生、杨涛先生。

以上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简历详见2021年3月23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7日

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杨涛先生,1981年8月生,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中共党员。曾任西安大唐芙蓉园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文化艺术发展部主管、宣传策划部经理,西安曲江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总经办部门总经理、副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庄莹女士,1978年11月生,大学本科,中共党员。曾任中国国际旅行社西安分社中国公民旅游中心销售经理、出境领队,西安曲江大雁塔广场管理处副处长,西安曲江大雁塔景区管理公司副总经理,西安曲江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策划部部长,西安唐艺坊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高艳女士,1972年10月生,大学本科,会计师,中共党员。2000年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长安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主管、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等职。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陕西上市公司协会董秘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董秘委员会常务委员及陕西区域召集人。

侯丽娜女士,1977年6月生,大学本科,中共党员。曾任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法院书记员,科源电子公司经理,西安曲江新区国林建设有限公司副部长,大唐芙蓉园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经理,西安曲江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曲江池运营总监,西安大唐芙蓉园景区管理分公司副总经理,曲江池遗址公园景区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西安曲江楼观道文化景区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西安曲江大雁塔景区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孙宏女士,1978年8月生,会计硕士(MPAcc),注册会计师、会计师,中共党员。曾任甘肃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副部长,西安阎良航空产业基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会计,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综合会计,西安曲江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证券代码:600706　证券简称:曲江文旅　编号:临2021-021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1年3月27日以传真和邮件方式发出。

3、会议于2021年4月7日在西安唐华华邑酒店召开。

4、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5、会议由周德嘉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已经产生。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周德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

特此公告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7日

证券简称:怡亚通　证券代码:002183　公告编号:2021-061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3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公告,会议于2021年4月7日下午2:30在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1栋1楼0112会议室召开。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1年4月7日(周三)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4月7日9:15—15:00。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7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1栋1楼0112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5、参加股东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主持人:公司副董事长陈伟民先生

7、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为1人,代表股东1名,代表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166,710,017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7.853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人数为9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394,626,864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8.5908%。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合计10名,代表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561,336,881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6.4445%。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共计8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6,173,163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2908%。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会议采取了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通过《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前海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60,915,01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9.9248%;反对409,1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729%;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23%。

2、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高乐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55,209,0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8.9083%;反对6,115,1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1.0894%;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23%。

3、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信飞商贸销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55,209,0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8.9083%;反对6,115,1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1.0894%;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23%。

4、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怡成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花园街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60,915,01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9.9248%;反对409,1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729%;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23%。

5、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怡成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黄山大厦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60,915,01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9.9248%;反对409,1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729%;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23%。

6、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蒙顺商贸发展有限公司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花园街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55,209,0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8.9083%;反对6,115,1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1.0894%;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23%。

7、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蒙顺商贸发展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黄山大厦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55,209,0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8.9083%;反对6,115,1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1.0894%;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23%。

8、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青岛怡通众合经贸发展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李沧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55,209,0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8.9083%;反对6,115,1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1.0894%;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23%。

9、通过《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四川高投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泸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申请借款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同意560,915,01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9.9248%;反对409,1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729%;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751,29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1661%;反对409,16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6281%;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57%。

10、通过《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四川高投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申请借款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同意560,915,01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9.9248%;反对409,1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729%;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751,29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1661%;反对409,16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6281%;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57%。

11、通过《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成都蓉欧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60,915,01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9.9248%;反对409,1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729%;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751,29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1661%;反对409,16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6281%;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57%。

12、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561,166,28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9.9696%;反对157,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281%;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23%。

13、通过《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关联公司广西东融怡亚通供